#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# 重要提示-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, 经征询控股股东 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,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

2013年11月22日、11月25日、11月26日,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 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, 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规定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# 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,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:不存在 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;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应披 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 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,并承诺至少未来 3 个月内 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。

### 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 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,董事会 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 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#### 四、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 露报刊,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: http://www.sse.com.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,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,敬请广 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26日